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 2021-012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以电话确认，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耿俊岭先生主持，公司现有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均符合法律、法规和《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2,619,900.18 元。

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96,641,034.38 元，不派发股票股利，不转增股本。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临 2021-019 号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董事姓名	职务	薪酬 (单位：万元)
耿俊岭	董事长	60.00
张健	副董事长	42.00
郭华强	董事	48.00
朱宝文	董事	42.00
李峰	董事、总裁	58.00
徐丽君	董事、财务总监	42.00
卢凯	独立董事	6.00

魏美钟	独立董事	6.00
周昆	独立董事	6.0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高管薪酬的议案》

姓名	职务	薪酬 (单位：万元)
李峰	董事、总裁	按董事薪酬
徐丽君	董事、财务总监	按董事薪酬
林路	副总裁	48.00
魏宽宏	副总裁	48.00
施宇伦	副总裁	48.00
韩剑波	副总裁	42.00
陈宇	副总裁	40.00
魏致善	副总裁	40.00
叶晖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40.00
汪继锋	副总裁	31.50
傅宁	副总裁	30.00
汪陈笑	副总裁	28.90
胡自强	副总裁	26.25
李亚男	财务部经理	30.0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2020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临 2021-014 号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沈乐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临 2021-015 号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信雅达(杭州)计算机服务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临 2021-016 号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调整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临 2021-017 号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7 日